中共新野县自然资源局党组

关于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2024年5月31日至7月19日，县委第六巡察组对县自然资源局进行了巡察。8月15日，县委巡察组向县自然资源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中国共产党巡察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局党组及主要负责人组织落实整改情况

自接到县委第六巡察组整改意见后，局党组高度重视、全面贯彻，认真抓好落实，对于反馈问题，做到诚恳接受、照单全收，迅速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县委和巡察组的工作要求上来，精心研究、周密部署，切实做到坚决改、全面改、彻底改，确保高质量打造自然资源营商环境得到有效落实，真正把反馈意见和建议转化为提升自然资源工作的助力和动力。**一是坚持领导带头。**局党组召开党组扩大会议5次，召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民主生活会1次，专题研究落实整改工作，认真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和措施，做到不落一项、不丢一条，切实把责任和压力层层传导下去;局党组书记严格落实整改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责任，坚持问题导向，强化工作措施，切实担负起巡察整改的主体责任，带头落实整改，对整改工作亲自部署、亲自督促、亲自抓落实;局各位班子成员严格履行“一岗双责”，按照各自分工，对分管口线单位的整改工作认真检查指导，并督促各项整改任务全面落实到位。**二是抓好责任分解。**由局党组书记负总责，局其他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负责，实行“一个问题、一名领导、一抓到底”的整改工作机制，确保事事有人抓，件件有人管。挑选工作经验丰富的业务骨干，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班子成员任副组长，相关责任股室负责人为成员，以党组文形式确定并下发。对专班成员进行优化营商环境专题培训3次，提高政治认识，提升业务能力，增强服务意识，积极投入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严格实行整改销号制，建立整改台账下发至各责任股室，明确整改目标、整改内容、整改时限、整改责任人，实行挂图作战，整改一个销号一个。**三是强化跟踪督办。**严格落实监督责任，强化跟踪督办力度，对在整改过程中敷衍了事、工作不力、弄虚作假的，及时发现、重点提醒、限期纠正，确保反馈意见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紧盯整改实效，分阶段召开反馈问题整改专班会议，对接沟通整改进展，合力解决整改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对于整改进展缓慢的事项重点关注，分析原因、改进措施、加快推进。提升办事人员的业务水平和服务意识，对于工作中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人员，坚决追责、严肃处理，以更高的服务水平和更强的政府公信力，为全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迈上新台阶做出应有贡献。

二、整改进展情况

**（一）已完成的整改事项及整改结果**

**1、关于“政治站位不够高，在优化营商环境上重视不够、推动不力，核心作用发挥不到位”方面。**

**（1）针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主动性不强，频率低、次数少，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理论学习的重视度不够、自觉性不高。召开的党组会议中多为‘第一议题’规定的常规动作，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构建亲清政商关系重要论述精神和国务院、省政府《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市政府《南阳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有关优化营商环境的文件未组织过专题学习”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局党组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局党组将该项学习纳入党组中心理论组年度学习计划，集中学习5次；利用党组（扩大）会议，集中学习3次；计划利用周二学习大讲堂集中学习10次，已学习5次；利用干部学习党内法规政策、党员干部讲党课、党支部三会一课等活动专题学习5次。同时，要求承担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重要股室单位自行组织学习不少于3次，其中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已学习5次、行政审批服务股已学习4次、建筑规划审批股已学习4次。**二是**加强优化营商环境政策理论学习，自觉开展国务院、省、市、县《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局党组除利用党组会议“第一议题”常规学习外，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专题学习2次，同时要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等股室单位重点组织学习不少于3次。

**完成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2）针对“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态度不端正，研究部署优化营商环境相关会议走形式。自2022年以来召开的关于营商环境相关会议，对重点政策和关键措施未进行深入研究，未深刻剖析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中问题产生的原因与根源，导致营商环境工作部署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局党组高度重视，端正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态度，坚决杜绝研究部署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走形式现象发生，召开党组（扩大）会议2次，深入研究“三集中三到位”“大厅之外无审批”、不动产登记便民服务、工程项目联审联批等方面的政策措施，深刻剖析主要原因在于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重视程度不够、营商环境政策理论掌握程度较低、营商环境责任分工压得不实、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统筹协调水平较低、各股室之间营商环境工作未能有效衔接等方面，并针对各项问题有针对性进行整改提升，确保营商环境工作部署到位、落实到位。

**完成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3）针对“责任压实不到位，工作分工不明确。在人事调整后未及时以文件形式对工作专班进行调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易产生扯皮现象。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班成员朱某已调离单位，但工作专班未及时调整补充”问题。**

**整改情况：**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调整工作专班成员，挑选工作经验丰富的业务骨干，成立优化营商环境（不动产财产登记指标）工作专班，由局长任组长，班子成员任副组长，相关责任股室负责人为成员，下发28号党组文《中共新野县自然资源局党组关于成立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巡察反馈问题整改领导小组的通知》，加压推进巡察反馈整改落实。对专班成员进行优化营商环境专题培训，提高政治认识，提升业务能力，增强服务意识，积极投入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完成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4）针对“重视程度不够，牵头作用发挥不明显。对营商环境工作重要性认识不足，未建立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长效机制，不利于推动考评指标工作的开展。主要负责人未参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班，且责任单位配合不紧密，未成立配合单位工作专班，未明确工作任务、压实工作责任，导致相关配合单位及内部业务股室之间工作衔接不畅通，影响工作质效”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成立工作专班。**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成立优化营商环境（不动产财产登记指标）工作专班以及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班子成员任副组长，相关责任股室负责人为成员，明确“一把手”责任，压实巡查整改工作职责。对专班成员进行优化营商环境专题培训，提高政治认识，提升业务能力，增强服务意识，积极投入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二是加强沟通对接。**定期召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班会议，沟通工作动态，分析研判近期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中的重点、难点。堵点，理顺工作机制，压实工作责任，跟进工作进度，把各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建立专题会议工作机制，定期召开股室之间业务协调工作会，协调沟通，解决实际问题，确保股室之间衔接顺畅、密切配合，解决股室之间存在的难点、堵点问题，已召开专题会议4次，协调解决涉及股室之间协作、重要工作举措等方面问题9个。

**完成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5）针对“样本企业库更新不及时，企业转移登记、抵押登记样本库数据只更新到2022年，且未对样本库企业明确责任领导，走访企业蜻蜓点水。留存材料只有企业走访照片，无走访企业名单、发现问题清单、整改台账等资料。在省评、市评期间回访不到位，企业满意度低”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迅速建立了登记财产指标营商环境企业全量库，并按照县营商办要求，将企业转移登记、抵押登记样本库数据更新至 2024 年现实状态。明确了责任领导为聂晓宇，责任股室及责任人员马立峰等迅速投入工作，积极开展对样本企业的走访工作。**二是**积极开展对样本企业的走访工作，建立了登记财产指标营商环境样本企业走访台账，对南阳一品国际置业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走访，收集有走访照片，并详细记录发现的问题清单3次、解决问题3个。企业的获得感明显增强，企业表示满意。**三是**建立了登记财产指标营商环境样本企业微信群，群成员46人，通过微信群积极宣传法律法规、及时发布惠企政策，为企业答疑释惑，并提供预约办事服务，真正搭建起了服务企业的 “连心桥”。

**完成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2、关于“履职尽责不到位，在担当作为、优质服务上存在差距，尚未真正形成“人人都是营商环境”的氛围”方面。**

**（6）针对“营商环境工作牵头抓总不力。未建立营商环境定期研判机制。2022年以来作为评价指标牵头单位，未与配合单位召开营商环境工作研判会，对落后指标进行研判分析，工作推动乏力，协同推进不畅”问题。**

**整改情况：**建立登记财产指标营商环境部门研判工作制度，明确聂晓宇为总召集人、马立峰日常召集人、参与部门为自然资源局、税务局、房产中心、法院、财政局、公证处、市场监管局分管领导和业务骨干人员，定期每月召开一次业务研判会、不定期就指标涉及部门问题进行分析研判、提出解决问题措施、协作配合狠抓落实。截至目前，已召开研判登记财产指标营商环境部门研判工作会议2次，建立研判工作台账，发现问题2个、解决问题2个，稳步推进研判工作。

**完成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8）针对“营商环境工作业务水平和实操能力不高。指标填报内容与省评反馈评价报告中专家认可度不匹配，填报能力有待提升。“登记财产”指标得分93.66分，评价得分低于全省前沿3.04分”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完善人员配备。**精心挑选两名业务骨干马立峰、淡广标担任登记财产指标营商环境填报员，进行重点培养，明确其在一定时期内专门负责指标评价填报工作。督促填报员积极投入工作，深入研究相关政策法规和业务知识，不断提升自身专业素养。**二是提升填报能力。**积极组织不动产财产登记指标填报人员参加各类专题培训，已组织了三次培训活动：**第一次**为自行组织的内部培训，主要聚焦政策解读，让相关人员深入了解营商环境政策的背景和要求，为后续工作提供正确的方向指引；**第二次**培训着重业务流程优化，通过案例分析和实际操作，使大家熟悉并掌握更高效的业务流程，提高工作效率；**第三次**为营商办组织的培训活动，围绕填报技巧展开学习，详细讲解如何准确理解试题、确定答题思路以及完善佐证材料等方面的技巧。通过以上三次培训，填报人员的政策把握、填报技巧和填报能力得到了有效提升。

**完成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9）针对“网上承诺服务事项与实际办理不一致。部分行政审批事项自己说了算、不按政策办，在简政放权工作中搞上有政策、下有对策。行政审批办事窗口所需要的协议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核办件材料，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办件材料与政务服务网不一致”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针对问题深入调查，做好解释工作。**经核查，该事项是由于历史遗留问题导致的差异，我县个人自建房是按照《新野县人民政府关于妥善处理不动产登记若干问题处理意见》（新政[2020]27号）文件办理，与县政务服务网办理材料有出入，对于认定属于解决历史遗留问题适用特定依据规定的事项，进行解释说明，确保办事群众和企业能够清楚了解情况，避免产生误解。例如，对于个人自建房类型的业务办理，由于过去政策的调整和过渡，出现了网上承诺与实际办理的不一致，对群众说明该事项的历史背景、政策变化过程以及目前的处理方式，让群众和企业能够充分理解。**二是做好办理流程修正和信息公示。**重点核查“行政审批办事窗口所需要的协议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核办件材料，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办件材料与政务服务网不一致”的情况，通过仔细比对和排查，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变更，对一些冗余的材料要求进行删减，确保窗口办理材料与政务服务网保持一致。目前，群众和企业在办理相关业务时，能够清晰了解所需材料清单，按照统一标准进行准备，办事流程更加顺畅，效率得到了显著提高。同时，设立咨询服务热线0377-66265590，为群众和企业在办理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提供及时准确的解答和指导。经过排查整改，多渠道公布材料清单和格式要求，避免材料重复提交和格式不一致问题，减轻办事群众和企业负担，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及其他业务办理事项，线上承诺与线下办理已经保持一致，企业和办事群众对此表示满意。

**完成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10）针对“电子证照应制未制。业务办结后不同步发放电子证照，影响智慧政务水平和为民服务实效。未实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所有权首次登记、转移登记，抵押权首次登记、注销登记等的电子证照应制尽制，截止2024年6月30日，县自然资源局涉及电子证照制作入库总数216652件，只完成制作6197件，制作率仅2.9%”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积极联系重庆光大公司技术人员，双方就电子证照制作问题进行了深入沟通和探讨。技术人员迅速投入工作，开发软件程序以完善电子证照制作流程。通过对现有系统的全面分析和优化，技术团队利用先进的技术手段，致力于确保在业务办结后的规定时间内，系统能够在线自动完成电子证照的制作。**二是**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培训，使其熟悉新的电子证照制作流程和系统操作方法，以便更好地为办事群众和企业服务。**截至目前**，软件程序的开发工作正在顺利进行中。目前已经实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等建筑物所有权首次登记、转移登记，抵押权首次登记、注销登记等的电子证照应制尽制，提高电子证照制作率100%，共制作各类不动产电子证书证明22万余件。

**完成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11）针对“政务服务质效不高。登记财产便利度不高，用水用气报装手续繁琐，新野县不动产登记与“水、气、暖”过户不联动，不能在窗口实现一站式办理，不动产登记自助查询机无法正常办理不动产查询业务，获取宗地图和房屋平面图途径单一”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迅速成立工作专班。**由聂晓宇领导，马立峰具体负责，专班成员包括相关业务骨干，工作专班积极开展调研论证工作，深入了解当前登记财产便利度不高的具体情况，以及用水用气报装手续繁琐的问题根源。对设立 “水、气、暖” 联动过户窗口的可行性进行全面调研论证，收集了大量的数据和意见建议，为后续工作的开展提供了有力支撑。**二是制定不动产登记与 “水、气、暖” 联动过户实施办法。**专班成员认真梳理相关政策法规，借鉴其他地区的成功经验，结合新野县的实际情况，对实施办法进行反复研讨和修改。目前，实施办法的初稿已经完成，正在进一步征求各方意见，进行完善和优化。通过推动 “水、气、暖” 联动过户，实现与不动产登记一站式办理，提高登记财产便利度，为群众和企业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服务。目前已完成水电气与不动产登记联办业务1件。**三是对于不动产登记自助查询机无法正常办理查询业务的问题，及时安排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维修。**技术人员对查询机的硬件设备进行了全面检查和维护，同时完善了运行软件，确保在数据准确有效的情况下，查询机能够正常自助办理查询业务。目前，不动产登记自助查询机已经恢复正常运行，为群众提供了更加便捷的查询服务。**四是积极挖掘业务潜力，整合档案资源。**通过对已有不动产权籍调查成果进行全面梳理和整合，确保权利人能够多渠道获取宗地图和房屋平面图。建立了完善的档案管理系统，提高了档案查询的效率和准确性，为权利人提供了更加便捷的服务

完成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12）针对“行政执法存在违规现象。县自然资源局办理的施庵镇宋张村王云安建卫生室一案中，执法人员无行政执法证进行行政执法，存在违规执法行为”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排查，查漏补缺。**已对相关案卷进行再次核查，除因执法人员工作不严谨使用了过期执法证件，执法过程没有其他违规违法现象，目前已对案件主办人员陈彦博、马洪刚做出提醒谈话处理，对于执法证过期情况已由当事执法人员做出书面情况说明，同时提醒全体执法人员统一使用最新有效执法证件。并对问题案卷进行补充完善，组织人员对历年案卷进行自查整改，对于类似执法证缺失、过期等不规范情况及时补充完善，进一步提升案卷质量。**二是加强培训，规范执法行为。**组织相关执法人员参加七次全省自然资源执法监督业务工作培训会议，着重加强行政执法人员岗位能力训练，切实提升行政执法人员综合素质。强化执法监督，加大对执法活动的监督和检查力度。特别聘请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成员、三级调研员齐晓红局长对各乡镇行政执法工作进行指导培训。通过一系列整改措施，加强了对行政执法行为的规范管理，确保了执法活动的合法性与合理性，进一步提升了执法人员的专业素质和法治意识。**三是常态化督导，形成长效机制。**下一步将持续加强法律法规学习，组织执法人员进行定期的法律法规培训，确保每位执法人员都能准确理解和掌握相关法律法规，提高法律素养，提升执法水平。**四是强化执法监督，确保合规执法。**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建立健全内部监督体系，实施执法全过程记录，定期对执法案卷开展自查自纠，确保执法行为的透明性和规范化。

**完成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13）针对“执法案卷立卷归档不规范，未按照《河南省行政执法案卷立卷规范》进行立卷归档。如县自然资源局“施庵镇宋张村王云安建卫生室案”、“上港乡小五村非法转让集体土地案”的行政执法案卷。执法案卷封皮无卷内文件起止日期、卷内文件份数、全宗号、目录号、案卷号等内容，违法线索登记表、立案呈批表无编号和登记日期，处罚决定书拟文签无局长签发，案卷内未附行政执法人员所持《河南省行政执法证》复印件，案卷内文书不齐全,内容不完整”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提高认识，及时补充完善案卷。**已对相关案卷进行再次核查，除因执法人员工作不严谨使用了过期执法证件，执法过程没有其他违规违法现象，目前已对案件主办人员陈彦博、马洪刚做出提醒谈话处理，对于执法证过期情况已由当事执法人员做出书面情况说明，同时提醒全体执法人员统一使用最新有效执法证件。并对问题案卷进行补充完善，组织人员对历年案卷进行自查整改，对于类似执法证缺失、过期等不规范情况及时补充完善，进一步提升案卷质量。加强对案卷格式的统一要求，确保案卷符合规定的格式标准，对相关案卷内容的完整性和准确性进行全面检查，对缺失或错误的信息进行及时补充和更正，强化对案卷管理流程的监督，确保案卷在各个处理环节都能够得到妥善管理。**二是坚持高标准，保证案卷质量。**提高认识，建立健全执法规则和操作规程，确保执法活动符合法律规定；严格落实行政执法案件具体会审制度，对所有案件分级把关，确保程序合法，运用法律法规准确，达到优良案卷标准。**三是做好成果转化，形成长效机制。**下一步将继续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培训，提高认识和执行能力，对案卷进行分类管理，优先处理重要或紧急的案卷，合理分配时间和资源，确保整改工作能够有序进行，建立持续改进机制，定期检查和评估案卷管理情况，防止问题复发。

**完成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3、关于“官僚主义、形式主义时有发生，作风纪律问题依然存在”方面。**

**（14）针对“反馈问题整改不力。省市营商环境评价下达反馈问题后，整改不到位，造成二次评价继续失分。对省评提出的无专人负责数据导入不动产登记数据前的质量把关工作未整改到位，至今仍未明确专人负责”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组织开展“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提升工作”专题培训。**邀请专业人士对《关于全面提升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的通知》（自然资登记函〔2022〕10 号）进行深入解读，全体工作人员认真学习，深刻领会通知要求，切实提升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和共享查询服务能力。**二是对于存量数据，严格按照建立的“梳理、分析、完善”工作流程进行处理。**一方面，通过查阅大量档案等方式，对相关历史存量登记空项信息进行补充和完善。经过复核后确实为空的，按照要求录入“/”予以确认。另一方面，全面排查完善各项权利表与权利人表的对应关系，重点确保权利主体、客体和权利人的关联关系正确，做到 “应填必填，能填尽填”。目前，存量数据的完善工作正在稳步推进，已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三是针对增量数据，秉持“发现一个问题，解决一类问题”的工作思路。**在日常登记受理录入过程中，严格进行系统录入校验，通过程序自动提醒、上级交办核查等方式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并立即进行完善优化。确保增量数据上报的稳定性、一致性、规范性、及时性和安全性。目前，增量数据的质量得到了有效提升。**四是明确专人负责数据导入不动产登记数据前的质量把关工作。**通过内部选拔和培训，确定了专业素质高、责任心强的工作人员专门负责此项工作，确保数据质量得到有效管控。

**完成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15）针对“工作纪律涣散，规矩意识不强。对纪律涣散问题监管不严，整改不力。6月4日群众来电反映，王庄镇自然资源所工作时间无人在岗，巡察组要求县自然资源局在系统内开展作风整顿，立行立改，但6月26日巡察组下沉走访发现，王庄、王集、上庄、歪子、沙堰、施庵、新甸、五星等8个乡镇自然资源所大门紧闭，无人在岗，樊集、上港、溧河等3个乡所仅有1人在岗，工作纪律涣散问题依然存在”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提高重视程度。**通过召开党组（扩大）会议，通报部分乡所纪律涣散、管理不严的问题，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约谈了解情况，并要求作出书面情况说明，起到及时教育提醒的效果，并对乡所管理开展纪律整治工作。**二是密切与乡所的联系。**督促班子成员切实履行好一岗双责，加强与各自分管乡所人员的联系，勤加指导管理，帮助其牢固树立纪律意识、规矩意识，从而自觉遵守纪律，提升服务水平。**三是完善日常考勤管理。**严格请销假制度，督促全体干部职工养成每天上班及时签到的习惯，人员请假必须有书面请假手续，由分管领导和主要领导进行签批，假满后及时回归岗位，办公室和机关纪委不定期对上班情况进行抽查，发现无故不在岗情况，严肃追责处理。近期已抽查部分乡所人员在岗情况及工作情况，检查考勤记录，未发现无故缺勤情况发生。**四是加强学习教育。**局党组持续加强作风纪律建设，以主题教育、党纪学习教育、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活动为契机，认真全面自查自纠，梳理问题、立行立改，长期坚持、优化提升，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坚决扛稳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党纪教育培训，纠正不正之风，坚决杜绝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发生，确保全体干部职工作风优良，服务群众贴心到位。

**完成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16）针对“对警示教育重视程度不够。2022至2024年5月自然资源局受党政纪处分达16人，但均未按照要求开展警示教育。多数中层干部和一般同志对本单位受处分人员情况不了解，没有起到查处一案、教育一片、警示一方的效果”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召开警示教育大会。**制定从2022年至2024年5月份本系统内发生的违纪违法案件台账，于2024年9月24日下午，开展新野县自然资源局集中推进“以案为鉴、以案促改”警示教育大会。会议首先由机关纪委书记聂晓宇同志宣读了县委第六巡察组交办的关于新野县自然资源局以案促改工作问题的巡察意见,带领参会人员领悟反馈意见内容，举一反三研讨我局在以案促改、以案促建工作中的不足，并对反馈问题的整改提出要求和建议。会议通报了自2022年以来我局范围发生的16宗违纪违法案例，提醒广大干部职工要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严以修身、严以律己，不断提高思想觉悟、精神境界，始终做到一心为公、一身正气、一尘不染，进一步引导干部职工强化理论武装、提升政治站位、自觉接受教育。 会后，根据会议要求，在2024年9月25日至9月30日期间，全局各股室单位、乡所纷纷开展部门会议加深案件学习效果，加强以案促改成效，并形成会议记录、部门负责同志心得体会35篇，对照查摆问题46个。**二是制定以案促改“回头看”计划。**已制定对于本系统内违纪违法案件以案促改回头看计划，定期组织以案促改工作“回头看”，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约谈提醒，纠正偏差，对消极应付、敷衍塞责的，严肃问责。2024年10月9日，局机关纪委随机抽查了两个股室四名同志对本系统内违纪违法案件了解情况，四名同志均已牢固掌握。**三是强化警示教育。**进一步加强党员干部警示教育，充分运用会议、微信工作群等方式抓好典型案例通报、廉政提醒、廉洁过节提醒。截至目前，已召开警示教育会1次、“以案促改”1次、廉洁提醒1次，转发典型案例通报2次。

**完成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4、书记点人点事督办问题。**

**（17）针对“自然资源局对基层站所管理不严，巡察期间乡镇站所缺岗空岗严重”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提高重视程度。**通过召开党组（扩大）会议，通报部分乡所纪律涣散、管理不严的问题，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约谈了解情况，并要求作出书面情况说明，起到及时教育提醒的效果，并对乡所管理开展纪律整治工作。**二是密切与乡所的联系。**督促班子成员切实履行好一岗双责，加强与各自分管乡所人员的联系，勤加指导管理，帮助其牢固树立纪律意识、规矩意识，从而自觉遵守纪律，提升服务水平。**三是完善日常考勤管理。**严格请销假制度，督促全体干部职工养成每天上班及时签到的习惯，人员请假必须有书面请假手续，由分管领导和局长进行签批，假满后及时回归岗位，机关纪委和办公室不定期对上班情况进行抽查，发现无故不在岗情况，严肃追责处理。近期已抽查部分乡所人员在岗情况及工作情况，检查考勤记录，未发现无故缺勤情况发生。**四是加强学习教育。**局党组持续加强作风纪律建设，以主题教育、党纪学习教育、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活动为契机，认真全面自查自纠，梳理问题、立行立改，长期坚持、优化提升，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坚决扛稳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党纪教育培训，纠正不正之风，坚决杜绝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发生，确保全体干部职工作风优良，服务群众贴心到位。

**完成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二）对长期整改任务采取的重要举措和取得的阶段性成效**

**2、关于“履职尽责不到位，在担当作为、优质服务上存在差距，尚未真正形成“人人都是营商环境”的氛围”方面。**

**（7）针对“落实责任不到位。下沉社区不动产登记工作推进不力，未成立相关工作推进领导小组，未制定不动产登记下沉乡镇实施办法，目前仅汉华、汉城可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基层办理覆盖面不广”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紧研究制定不动产登记下沉乡镇实施办法。**成立不动产登记下沉乡镇工作专班，认真梳理相关政策法规，借鉴其他地区的成功经验，结合新野县的实际情况，对实施办法进行反复研讨和修改。目前，实施办法的初稿已经完成，正在进一步征求各方意见，进行优化和完善，力求通过推动不动产登记向乡镇办事处党群暨便民服务中心延伸，扩大基层办理的覆盖面，让群众能够更加便捷地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二是积极推进不动产登记下沉乡镇试点工作。**目前汉城、汉华社区已正常开展不动产登记业务，沙堰所设立了服务大厅，但未开展登记业务，其他乡镇因资金、场地、设备未到位，延伸工作尚处在筹备阶段。

预计2年内，可全面推广不动产登记服务下沉乡镇（街道）。

**完成情况：**未完成，持续整改。

**（三）问题线索处置和信访事项办理情况**

县委第六巡察组共向县自然资源局党组移交7件信访事项，已全部办结，办结率100%。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一是持续增强优化营商环境意识和能力。**营商环境的好坏，直接关系到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整体形象，自然资源局作为县政府重要组成部门，要以此次巡察问题整改为契机，主动担起社会责任，督促全体干部职工牢牢树立“人人都是营商环境、事事都是营商环境、处处都是营商环境”的意识，持续提升自然资源领域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能力，在职权范围内，尽心尽力做好服务，进一步提升企业和办事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

**二是注重整改成果的运用和转化。**严格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不折不扣抓好巡察整改落实，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开展“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果;对需要持续推进的整改事项，严格按照整改工作方案要求，跟踪督查，紧盯不放，一抓到底。积极将整改成果运用在工作中，建立机制、形成常态，深化“放管服”改革，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增强解决实际问题能力，提高办事效率，提升自然资源服务保障水平，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三是监督问效强化落实。**局党组将扛稳优化营商环境政治责任，把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作为监督重点，由工作专班进行专项督导，聚焦助企惠企政策落实、政务服务，进行实地走访、跟踪问效，“面对面”沟通交流，认真倾听企业和办事群众心声，及时回应诉求，“零距离”收集意见建议，着力清除损害营商环境的“绊脚石”，坚决杜绝损害营商环境的突出问题发生，推动优化营商环境走深走实。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方式：电话0377-66295252；

邮政信箱：河南省南阳市新野县自然资源局值班室；

电子邮箱：593399679@qq.com。

中共新野县自然资源局党组

2024年11月25日